

沙县区林业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1 年沙县区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的要求编制完成本报告。本报告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沙县区政府网站林业局公开专栏查询（<http://www.fjsx.gov.cn/wzq/bmwz/lyj/zfxxgkzl/>）。若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沙县区林业局办公室联系。（地址：三明市沙县区月池路 18 号，邮编：365050，电话：0598-5822613，电子邮箱：sxlyj613@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并按照区委、区政府部署要求，对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总结。本年度共制作政府信息数 29 条，主动公开 27 条，依申请公开 2 条。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 2 条，规划计划类信息 1 条，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 7 条，其他类信息 17 条。所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都报档案馆和图书馆供需求人员查阅。

（一）紧扣“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深化政务公开

我局根据《沙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和《福建省“十四五”林业发展专项规划》《三明市“十四五”林业发展专项规划》精神，组织编制《沙县区“十四五”林业发展专项规划》，提出“十四五”时期林业发展的基本思路、主要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

（二）紧扣宏观政策落地见效深化政务公开

一是持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实行集体山林规模化、集约化经营，规范完善“林票制”改革，建立防范林票风险机制，继续扩大试点，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二是加快推进生态产业发展。抓好康养城、马岩森林康养基地、荷山白溪森林康养等 3 个在建项目，确保在项目建设上再突破。

（三）紧扣强基础抓基层深化政务公开

一是定期进行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平台的维护、更新，配合做好上级安全评估和审查工作。明确专人负责网站信息更新工作，及时主动的发布信息，使公众

能够通过网络查阅了解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有关信息。二是持续加强基层政府信息公开窗口建设。为便于林农办事除在区行政服务中心设立林业局办事窗口外，十二个林业站均在入口处设立沙县区行政服务中心林业局分中心某某（乡、镇名）窗口。

（四）紧扣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实施深化政务公开

1、加强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学习《条例》，对政府信息工作人员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全面提升相关业务水平，形成齐抓共管局面。二是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运行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严格执行“分级审核”“先审后发”程序，落实“一事一审”制度，安排专人对网站平台进行维护管理和信息发布，严格遵循信息更新、审查、发布等工作流程，严防涉密内容公开。三是统筹推进林业高质量发展，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贯彻落实上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精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做到信息公开及时、真实，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不断促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制度化、规范化发展。

2、切实发挥监督保障机制

一是坚持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体系，对外公布投诉举报电话，推进人民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及时反馈群众呼声。二是根据省、市、区政府信息公开监测反馈问题，认真梳理，深入查找差距问题，补短板，强弱项，及时开展整改提升。三是扎实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及时完成栏目设置和内容公开。四是根据局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对局属各单位（股室）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考核、评议、责任追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04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0	0	0	0	0	0	0

理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	纠	结	审	总计	维	纠	结	尚	未	总计
维	正	结	果	审	维	纠	结	审	总计	维	纠	结	尚	未	总计
持	正	果	结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 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明显进步，政府信息公开的实质是推进政府提高服务质量，但我局还存在服务意识淡薄，重大事项决策公开和意见征集开展内容不多。

下阶段，我局将按上级部署，加强局属各单位协调，提高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服务能力，创新公开内容，拓宽公开渠道，广泛征集意见，找差距，补短板，强弱项，提升质量，力求标准化、规范化，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再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